

证券代码：600187

证券简称：S*ST 黑龙

编号：临 2008-012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 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与黑龙江省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已签订了《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将黑龙股份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出售给鹤城建投，黑龙股份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及负债的清单以其公开披露的、并经审计的 2007 年度中期《审计报告》及其附注为准（该事项已披露）。

由于审批时间较长。为确定上述资产及负债的转让价格，协议双方经协商同意，上述资产及负债以黑龙股份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后的上述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作为转移价格，在此日期之后发生的任何资产的减值、债务的增加等均由黑龙江省鹤城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承担，上述资产及负债的转让价格不再进行调整。

本公司财务顾问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意见，认为，确认的交易价格保护了黑龙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确认函》关于转让价格的约定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公司法律顾问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认为，确认的

交易价格保护了黑龙股份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资产及债务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资产及负债转让价格确认函》关于转让价格的约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黑龙江黑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八年十月二十八日